

曲阳县商务局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河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等规定，发布本年度报告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局严格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、市相关要求，秉持“规范、明了、方便、实用”原则，围绕商务中心工作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通过政务公开宣传栏、新闻媒体、网站等渠道公开信息，编制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明确主动公开范围、时限及申请受理流程，拓展公开形式与渠道，为各类主体获取政务信息提供便利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聚焦商务领域核心工作，主动公开国家、省、市、县相关政策法规、发展规划、年度工作计划及完成情况，全面公开招商引资、电子商务等业务工作动态与项目进展，依法规范公开行政权力运行相关信息。坚持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突出公开重点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内容，提升公开质量，确保公开信息的针对性与实用性，切实提高政务工作透明度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严格遵循《河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》，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，健全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全流程工作制度，规范办理程序与答复标准。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发生针对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我局积极做好政府信息管理工作，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明确审核责任与流程，对拟公开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合法性进行严格把关，确保“上网信息不涉密、涉密信息不上网”。落实信息管理责任制，将责任明确到个人，定期梳理历年发布的政府信息，及时更新调整内容，补全政策解读等关键信息，保障信息的时效性与完整性，推动政府信息管理规范化、精细化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持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功能，提升服务便捷性。完善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，增设信息检索、分类导航等功能，方便公众快速查找信息；拓展政务公开宣传栏、新闻媒体等传统渠道，加强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建设，定期维护更新，创新信息传播形式，丰富公开载体，形成多渠道、广覆盖的信息公开格局，提升信息传播力与影响力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年度绩效考核体系，明确主抓领导与工作职责，细化考核指标与权重。建立健全日常检查与考核激励机制，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开展自查与下属单位检查，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；强化保密审查与业务培训，督促工作人员熟悉保密责任与业务技能，严格执行“先审查、后公

开”和“一事一审”原则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安全、有序推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	
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	
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不够完善，响应效率和流程规范性有待

提升，未能完全满足公众快速、便捷获取特定政务信息的需求。信息公开内容审核机制仍需强化，在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及时性的把关上存在优化空间，部分公开信息的质量管控不够严格。信息公开与商务中心工作融合度不足，政务公开服务效能未充分发挥，未能完全实现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的目标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一是优化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，整合线上线下申请入口，明确申请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各环节的时限要求和操作规范，建立快速响应机制，确保公众申请得到及时、规范处理。

二是健全信息公开内容审核体系，细化审核标准和流程，明确审核责任主体，对拟公开信息实行多级审核，重点核查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时效性，杜绝虚假信息、过时信息发布。

三是推动信息公开与商务中心工作深度融合，围绕招商引资、电子商务、市场监管等核心业务，梳理公开重点，主动公开业务动态、政策解读、工作进展等关键信息，以政务公开提升工作透明度和服务质量，助力全县政务环境持续优化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认真贯彻执行国务院办公厅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，2025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